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宁武县林业局

委托单位：宁武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亚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文件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增强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意识。根据《宁武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字〔2020〕13号），受宁武县财政局委托，山西亚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对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此次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15年11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决定》提出“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实现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国平均水平。确保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的总体目标；明确“坚持保护生态，实现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保护放在优先位置，扶贫开发不能以牺牲生态为代价，探索生态脱贫新路子，让贫困人口从生态建设与修复中得到更多实惠”的基本原则。

2016年7月12日，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定》精神，印发了《关于坚决打赢全省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晋发〔2016〕23号），将“生态补偿脱贫工程”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举措之一，要求狠抓植树造林，实现荒山增绿、农民增收，提升林业建设对脱贫攻坚的贡献率。完善退耕还林政策，适当延续退耕补助，保障贫困户收入不减。2016年9月8日，山西省林业厅出台了《山西省林业生态建设推进脱贫攻坚行动方案》（晋林规函〔2016〕196号），提出了实施林业生态治理扶贫工程、实施退耕还林助推扶贫工程、实施森林生态保护扶贫工程等五项购买式造林管理办法程的主要任务。

宁武县县委 县政府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山西省林业厅一系列林业生态建设推进脱贫攻坚的精神和要求，围绕全县生态建设目标任务，出台了《宁武县生态造林五年规划》、《宁武县生态造林三年行动计划》，宁武县林业局配套出台了《购买式造林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购买式造林管理办法》，以森林资源管护为抓手，实施购买管护服务的办法吸收建档贫困户成为森林管护人员，确保森林资源持续稳定增长，保证贫困户实现稳定脱贫，通过不断整合财政资金，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推进生态建设，加快脱贫步伐。

（二）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表1-1 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项目实施内容及实施情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实施内容** | **实施情况** |
| --- | --- | --- | --- |
| 1 | 2017年汾河重要水源地造林 | 36-39,103小班（落叶松、沙棘，油松、山杏，杜松、山杏，油松、山杏，油松、山杏），人工造林698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45-50小班，人工造林1055亩，包括补植、管护、围栏 | 已按计划完成 |
| 56-65小班（油松、落叶松、丁香、沙棘、山杏），人工造林1014亩，包括补植、管护、围栏 | 已按计划完成 |
| 51-55小班（油松、落叶松、沙棘、山杏、山桃），人工造林1042亩，包括补植、管护、围栏 | 已按计划完成 |
| 人工造林911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86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2 | 2018年汾河重要水源地造林 | 绿化312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造林301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3 | 2018年道路沿线荒山绿化工程 | 绿化298亩，种植3190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82亩，种植3200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91亩，种植27665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78亩，种植1150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86亩，种植\*\*\*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86亩，种植3146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绿化298亩，种植3427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28/30/43号小班（油松），269亩人工植苗造林，三年管护抚育 | 已按计划完成 |
| 32/39号小班（油松），248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36/40号小班（油松、落叶松），248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18/19、26号小班（油松），282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34/35号小班（油松），317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4 | 2017年植被恢复费造林工程 | 绿化281.625亩，种植落叶松1000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5 | 2017年两山造林工程及双保管护工程 | 绿化1500亩，种植16692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6 | 2020年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项目 | 培育油松4.5亩，榆树2.5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7 | 贫困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1.硬化、美化庭院，大门、围墙修建。2.楼顶维修。3.卫生间、厨房改造，配套供排水系统。4.供暖设施建设，配套空气能热源。5.室内维修装饰、门窗更换。6.外墙保温、美化。7.场部供电线路改造。 | 已按计划完成 |
| 8 | 两网绿化项目 | 栽植油松600亩，落叶松47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营林绿化91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栽植落叶松585亩。6500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栽植落叶松770亩。8750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营林绿化615亩、油松67650株 | 已按计划完成 |
| 480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481亩人工植苗造林 | 已按计划完成 |
| 栽植落叶松55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栽植落叶松550亩 | 已按计划完成 |
| 9 | 2020年贫困国有林场管护站建设工程 | 管护站：一层，71.5平方米瞭望塔：二层，105.5平方米 | 已按计划完成 |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资金投入情况

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401.45万元。

###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支出386.90万元，结余14.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1-2：

表1-2 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支付金额** | **结余** |
| --- | --- | --- | --- | --- |
| 1 | [2017年汾河重要水源地造林](%22%20%5Cl%20%22%2701-2017%E5%B9%B4%E6%B1%BE%E6%B2%B3%E9%87%8D%E8%A6%81%E6%B0%B4%E6%BA%90%E5%9C%B0%E9%80%A0%E6%9E%97%27%21A1) | 83.636625 | 83.636625 | 0 |
| 2 | [2018年汾河重要水源地造林](%22%20%5Cl%20%22%2702-2018%E5%B9%B4%E6%B1%BE%E6%B2%B3%E9%87%8D%E8%A6%81%E6%B0%B4%E6%BA%90%E5%9C%B0%E9%80%A0%E6%9E%97%27%21A1) | 7.50043 | 7.50043 | 0 |
| 3 | [2018年道路沿线荒山绿化工程](%22%20%5Cl%20%22%2703-2018%E5%B9%B4%E9%81%93%E8%B7%AF%E6%B2%BF%E7%BA%BF%E8%8D%92%E5%B1%B1%E7%BB%BF%E5%8C%96%E5%B7%A5%E7%A8%8B%27%21A1) | 100.0085 | 100.0085 | 0 |
| 4 | [2017年植被恢复费造林工程](%22%20%5Cl%20%22%2704-2017%E5%B9%B4%E6%A4%8D%E8%A2%AB%E6%81%A2%E5%A4%8D%E8%B4%B9%E9%80%A0%E6%9E%97%E5%B7%A5%E7%A8%8B%27%21A1) | 4.361769 | 4.361769 | 0 |
| 5 | [2017年两山造林工程及双保管护工程](%22%20%5Cl%20%22%2705-2017%E5%B9%B4%E4%B8%A4%E5%B1%B1%E9%80%A0%E6%9E%97%E5%B7%A5%E7%A8%8B%E5%8F%8A%E5%8F%8C%E4%BF%9D%E7%AE%A1%E6%8A%A4%E5%B7%A5%E7%A8%8B%27%21A1) | 38.017776 | 38.017776 | 0 |
| 6 | [2020年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项目](%22%20%5Cl%20%22%2706-2020%E5%B9%B4%E6%9E%97%E6%9C%A8%E8%89%AF%E7%A7%8D%E5%9F%B9%E8%82%B2%E8%A1%A5%E5%8A%A9%E9%A1%B9%E7%9B%AE%27%21A1) | 15 | 15 | 0 |
| 7 | [贫困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2%20%5Cl%20%22%2707-%E8%B4%AB%E5%9B%B0%E5%9B%BD%E6%9C%89%E6%9E%97%E5%9C%BA%E5%9F%BA%E7%A1%80%E8%AE%BE%E6%96%BD%E5%BB%BA%E8%AE%BE%E9%A1%B9%E7%9B%AE%27%21A1) | 12 | 11.4786 | 0.5214 |
| 8 | [两网绿化项目](%22%20%5Cl%20%22%2708-%E4%B8%A4%E7%BD%91%E7%BB%BF%E5%8C%96%E9%A1%B9%E7%9B%AE%27%21A1) | 80.928525 | 80.928525 | 0 |
| 9 | [2020年贫困国有林场管护站建设工程](%22%20%5Cl%20%22%2709-2020%E5%B9%B4%E8%B4%AB%E5%9B%B0%E5%9B%BD%E6%9C%89%E6%9E%97%E5%9C%BA%E7%AE%A1%E6%8A%A4%E7%AB%99%E5%BB%BA%E8%AE%BE%E5%B7%A5%E7%A8%8B%27%21A1) | 60 | 45.97395 | 14.02605 |
| 合计 | -- | 401.453625 | 386.906175 | 14.54745 |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脱贫攻坚精神，紧密结合林业脱贫攻坚“五个一批”，保障农民参与生态建设、带动农民精准脱贫。把脱贫攻坚与生态建设紧密结合，坚持精准施策、创新脱贫方式。

**2.具体目标**

（1）项目种植面积完成率达100%；

（2）项目完成按合同签订工期及时完成；

（3）苗木栽植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栽植苗木成活率85%以上；

（5）项目有效带动农户就业；

（6）项目完成后提高森林覆盖率；

（7）森林火灾发生率为0；

（8）项目后期管护人员安排明确，后续资金安排合理；

（9）受益群众满意度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宁武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字〔2020〕13号），对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进行绩效评价。通过预算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一是为政府相关决策及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依据；二是为林业局掌握项目动态、优化项目信息反馈机制、加强项目监管，进一步修改完善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 1.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401.45万。

**2.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范围为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项目，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环节。

（三）评价基准日

根据统筹整合财政资金计划下达时间、项目实施期限、项目绩效显现等因素，综合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山西省财政厅《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遵循“突出项目资金、兼顾政策内容”的评价思路，结合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的实际情况，全面反映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本着尽可能细化、量化、可操作的原则，结合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指标的目标值，兼顾相关政策内容，设计形成了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

### 2.权重设计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权重设计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山西省财政厅《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文件要求执行，最终确定决策类指标权重占比20%，过程类指标权重占比20%，产出类指标权重占比30%，效益类指标权重占比30%。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采用经验分配法，根据以往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权重的工作经验，对评价指标所代表的价值进行判断，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在指标中的重要性、以及对一级指标的影响程度来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

### 3.指标体系具体内容

指标体系由4项一级指标、14项二级指标、19项三级指标构成。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制度文件、档案资料、基础表、满意度问卷、访谈等。决策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角度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的情况。过程类指标占权重分20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产出类指标占权重分30分，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角度考核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的情况。效益类指标占权重分30分，从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进行考核。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宁武县财政局的委托后，我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筹备，成立项目领导组负责评价过程的协调和督导。具体工作分为前期准备、现场实施、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1.评价准备阶段**

根据山西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文件精神和《宁武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字〔2020〕13号）总体要求，明确评价目的和工作思路，联系林业局、造林合作社开展调研，收集相关政策文件和信息资料，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和评价等级。

**2.组织实施阶段**

（1）围绕评价指标补充收集相关资料；

（2）现场勘查。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现场勘查项目建设情况及运营情况。

（3）满意度调查。向项目受益群体发放一定数量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受益群体对项目的意见及建议，形成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4）综合评价。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权重、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

**3.报告撰写阶段**

绩效评价组根据被评价单位的绩效情况，按要求撰写评价报告，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修改绩效评价报告，形成报告提交报送委托评价单位。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3.21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得19分，过程类指标得17.21分，产出类指标得30分，效益类指标得27分。具体项目绩效得分见表3-1。

表3-1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决策 | 20 | 19 | 95 |
| 过程 | 20 | 17.21 | 86.05 |
| 产出 | 30 | 30 | 100 |
| 效益 | 30 | 27 | 90 |
| 合计 | 100 | 93.21 | 93.21 |

## （二）评价结论

从现场调研情况看，宁武县林业局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扶贫资金管理要求。管理制度完善，审批程序规范，报账手续完备。未发现挤占、截留、挪用、虚报等情况。通过开展生态扶贫，建设生态扶贫经济带，联动实施退耕还林、合作社造林、生态管护、经济林提质增效、林业产业项目建设五项举措，努力走出一条生态和生计有机结合、增绿和增收互促互赢的生态扶贫新路径，带动了贫困户增收，巩固了脱贫攻坚工作成果。但项目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在农牧交错地带以及邻近村庄林区，存在牲畜遭害现象，农牧矛盾突出，管护难度较大。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造林项目在农牧交错地带以及邻近村庄林区，存在牲畜遭害现象，农牧矛盾突出，管护难度较大。原因分析：一是对项目实施所在地区周边村民缺乏宣传教育；二是邻近村庄及农牧交错地带缺乏机械围栏。今后还需加强项目管理，强化责任，巩固成果。如造林项目，一是加强补植补造，确保造林成活率；二是对项目实施所在地周边村民强化宣传教育，提高村民保护林地意识，采取各种形式广泛宣传《森林法》及有关林地法律法规，同时县林业局应继续加强林地管护人员的业务能力的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增强依法管护林地意识；三是在邻近村庄及农牧交错地严重遭受牲畜侵害区域设置机械围栏。